

赣县区发改委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条例》（国办公开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由赣县区发改委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网站(<http://www.ganxian.gov.cn/>) 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赣县区发改委办公室联系(地址:赣州市赣县区梅林镇灌婴路 1 号区政中心主楼四层 0440 室,电话:0797-4441899,邮编:341100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我委在赣县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网站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18 篇(次),全文电子化达 100%。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,年度报告 1 条,政策文件(含上级文件、政策解读) 92 条,工作动态 623 条,计划总结 2 条,人事信息 3 条,财经信息 3 条,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89 条,机构职能

2条，规划计划1条，法定主动公开内容2条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，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，本机关共收到2件依申请公开件，全部按时完成答复，未出现因依申请公开办理不到位产生的行政复议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建立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并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审查和公开前发布审查工作机制，明确印发文件的公开属性，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内容审查，避免错敏字和泄密等情况的发生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以赣县区人民政府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栏目为依托，瞄准社会热点，紧扣单位实时工作动态，增设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”专题专栏，并主动公开专题专栏及我委各项信息内容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1.工作考核

坚持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加强考核，督促各股室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积极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会，提升业务水平。

2.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

积极推进重大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公开落

实情况，广泛接受群众咨询与监督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切实保障政民互动渠道畅通。

3.组织领导、监督检查

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，明确1名分管领导负责政府信息公开，指派1名专职工作人员保障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，定期对各股室公开情况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进行监督检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 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		0	0	0	0	0	0	0	

		请			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总计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护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护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护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问题与不足，主要体现在：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加强；二是信息公开形式不够创新；三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比较单一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继续认真贯彻《条例》要求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压实工作责任。一是增强主动公开意识。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加强政务公开，回应群众关切。二是加强专业能力。积极主动参与培训，提升工作水平，确保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三是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与形式。政务公开以文字内容为主，图片、视频方式为辅，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，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